

证券代码：603095

证券简称：越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3-015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越剑智能”）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464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6.16 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6,328.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106.8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221.1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全部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审验，出具天健验[2020]6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余额及储存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A）	15,599.01
加：2021 年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使用资金（B）	20,0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首发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C=A+B）	35,599.01

项目	实际使用情况
减：2022 年度项目实施使用募集资金 (D=a+b+c)	24,341.10
其中：智能纺机生产基地及研究院建设项目 (a)	22,929.13
其中：年产 500 台智能验布机项目 (b)	1,268.61
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c)	143.36
减：支付手续费 (E)	1.10
减：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资金余额 (F)	5,000.00
支出小计 (G=D+E+F)	29,342.20
加：理财及利息收入 (d)	569.35
收入小计 (H)	569.3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I=C-G+H)	6,826.1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措施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要求和审批等情况，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与本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均已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户	初始金额	截止日余额	用于现金管理余额[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121102052910006663 6	64,024.22	4,974.05	-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5902931210668	8,296.89	761.71	-

序号	开户行名称	账户	初始金额	截止日余额	用于现金管理余额[注]
	司绍兴柯桥支行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	387077751932	5,900.00	6,090.20	5,000.00
合计			78,221.11	11,826.16	5,000.00

注：公司部分募集资金现金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及瑞丰银行账户进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4 月 13 日，越剑智能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2 年 4 月 13 日，越剑智能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独立意见。

2022 年 4 月 13 日，保荐人出具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保荐人对越

剑智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2022 年度，越剑智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签约银行	期初余额	本期投入 金额	本期收回 金额	期末余额	期限 (天)	本期收益 (含税)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等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	6,000.00	15,000.00	16,000.00	5,000.00	90-97 天不等	142.04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等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	8,000.00	10,000.00	18,000.00	-	30-92 天不等	109.26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	20,000.00	20,000.00	-	35、92	103.33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贤支行	6,000.00	-	6,000.00	-	175	102.62
合计		20,000.00	45,000.00	60,000.00	5,000.00		457.25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纺机生产基地及研究院建设项目”予以结项，该项目银行账户剩余资金将继续用于支付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及项目铺底流动资金等用途。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独立意见。

2022 年 6 月 10 日，保荐人出具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首发募投项目结项的专项核查意见》，保荐人对公司部分首发募投项目结项无异议。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会计师的鉴证结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越剑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越剑智能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文件

（一）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三）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221.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341.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641.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1. 智能纺机生产基地及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64,024.22	64,024.22	64,024.22	22,929.13	61,697.98	-2,326.24	96.37	2022年5月	7,785.85	是	否
2. 年产 500 台智能验布机项目	否	8,296.89	8,296.89	8,296.89	1,268.61	7,664.94	-631.95	92.38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5,900.00	5,900.00	5,900.00	143.36	278.94	-5,621.06	4.73	2025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8,221.11	78,221.11	78,221.11	24,341.10	69,641.86	-8,579.2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							

	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11,826.16 万元(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5,000.00 万元)，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尾款尚未支付完毕、应当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尚未到期、铺底流动资金尚未全部使用，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